

证券代码：831222

证券简称：金龙腾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北京市金龙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2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金龙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4 月 1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孙喜顺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确认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2018 年年度审计

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8年度审计报告、财务报告并结合公司2018年度实际经营及运营情况编制《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9年年度财务

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 2018 年年度财务状况进行总结，并做出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从公司实际出发，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2018 年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孙喜顺先生对董事会 2018 年年度工作进行总结与回

顾，并形成 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总经理孙喜顺先生对 2018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并对新的一年工作计划进行了展望。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在公司大会议室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中第（一）至（五）项议案及《2018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内容。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深圳联合保理有限公司申请无追索权公开型保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与深圳联合保理有限公司（简称“联合保理”）签署《无追索权公开型保理合同》（简称“保理合同”），将公司对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项目公司的应收账款债权转让给联合保理，并配合其办理应收账款转让涉及的相关事务或签署相关协议或文件。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 金龙腾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市金龙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5 日